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依据《基金部通知【2012】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有关问题的通知》及相关公告文件依法投资了：

（1）老河口市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名称：老河口市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简称“14河口陆建债”）。（2）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债券名称：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简称“14美兰01”）。

投资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债券名称	数量（张）	期限（年）	收益率（票面利率%）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老河口市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170,000	2+1	6.5
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第一期）	250000	2+1	9.7
		220,000	张 2+1	9.7

特此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2月24日